

国道 G205 线梅县区太和亭至黄竹洋段改建工程临时用地

（第一批）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意见

2026 年 8 月 10 日，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组织召开了《国道 G205 线梅县区太和亭至黄竹洋段改建工程临时用地（第一批）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广东广量勘测规划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相关行业专家五名（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认真审阅了《方案》成果，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成果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因国道 G205 线梅县区太和亭至黄竹洋段改建工程建设需要，拟在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沙坪村、悦一村设置材料堆场、施工便道、钢筋加工厂、临时办公用房，总面积 0.8982 公顷。临时用地涉及 7 个地块，土地现状地类为果园 0.0058 公顷、乔木林地 0.1613 公顷、竹林地 0.3560 公顷、灌木林地 0.0506 公顷、其他草地 0.2241 公顷、公路用地 0.0319 公顷、河流水面 0.0575 公顷、村庄 0.0110 公顷。临时用地损毁总面积 0.8982 公顷，其中已损毁土地面积 0.8052 公顷，拟损毁土地面积 0.0930 公顷，损毁类型为挖损、压占，破坏程度中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土地复垦条例》、《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 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严格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字〔2024〕1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广量勘测规划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编制了本《方案》。《方案》编制依据充分，方法正确，内容基本符合规范要求。

二、编制单位经现场勘查测量，收集引用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

复、初步设计的批复、当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最新年度土地利用现状变更调查成果及其它相关资料，编制的《方案》内容客观、真实；对临时用地土地利用类型、损毁方式、损毁程度及面积的预测基本准确；对复垦区复垦责任范围的确定基本正确。

三、《方案》土地复垦目标、任务和利用方向合理，措施可行。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方法正确、切合实际，确定的利用方向基本符合梅州市梅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和项目实际。复垦责任范围面积为 0.8982 公顷，复垦目标果园 0.8553 公顷，保留公路用地 0.0319 公顷、村庄 0.0110 公顷；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经济可行、合理利用等原则，制定的土地复垦措施符合复垦技术标准；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安排科学、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复垦工程量和所需资金测算基本准确，基本能满足复垦工作要求。

四、《方案》已获得土地权属人的认可，符合当地实际。

五、建议：

- 1、进一步优化、细化复垦措施；
- 2、复核工程量和投资估算；
- 3、补充完善文本、相关图表及附件材料。

综上所述，《方案》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技术规范和文件要求，专家组一致同意通过评审，建议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上报。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6 年 8 月 10 日